

证券代码：603605

证券简称：珀莱雅

公告编号：2026-041

债券代码：113634

债券简称：珀莱转债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100 元/股（含）
- 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98.81 元/股（含）
- 回购价格上限调整起始日期：2026 年 7 月 22 日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8,000 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本数），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0 元/股（含），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

二、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原因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在册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2.00 元现金红利（含

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

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10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98.81 元/股（含），本次回购价格上限调整起始日为 2026 年 7 月 22 日（即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具体的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 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公司本次分红为差异化分红，上述计算公式中现金红利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无送股和转增股本，因此公司流通股份不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 0%。

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391,740,737×1.20 元/股）÷395,976,049≈1.19 元/股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100-1.19）÷（1+0）≈98.81 元/股（保留两位小数）。

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8,000 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本数）。以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98.81 元/股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约为 809,634 股至 1,518,064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0%至 0.38%（因公司发行的“珀莱转债”自 2022 年 6 月 14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14 日至 2027 年 12 月 7 日，本公告以截至 2026 年 7 月 14 日的公司总股本即 395,976,049 股为准）。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以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或回购期限

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为准。

四、其他事项说明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公司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